

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公司牙星煤矿“8·30”一般运输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安委办《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规定，由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内蒙古局（以下简称内蒙古局）牵头成立评估工作组，对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公司牙星煤矿“8·30”一般运输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估。

一、事故概况及调查情况

2024年8月30日17时51分，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公司牙星煤矿（以下简称牙星煤矿）发生一起一般运输事故，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72.26万元。

2024年8月31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内蒙古局牵头成立了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公司牙星煤矿“8·30”一般运输事故调查组，10月18日，事故调查组向内蒙古局提交了《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公司牙星煤矿“8·30”一般运输事故调查报告》，10月22日，内蒙古局对该起事故调查报告进行批复，对责任单位给予行政处罚，对6名责任人给予行政处罚及政务处分，并提出事故防范整改措施。

二、评估工作过程

2025年8月28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内蒙古局会同牙克石市人民政府、呼伦贝尔市矿山安全监管局，组织牙克石市

应急管理局、公安局、总工会成立了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公司牙星煤矿“8·30”一般运输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并制定了评估方案。评估组采用资料审查、现场核查、座谈问询、走访调查等方式,对相关责任人行政处罚、政务处分情况及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等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

三、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 事故责任人员

依据事故结案通知,内蒙古局对6名相关责任人员作出行政处罚共计66.03万元,已全部按时缴纳到位;其中6人给予政务处分,已全部落实。

(二) 事故责任单位

依据事故结案通知,内蒙古局对牙星煤矿作出行政罚款70万元,已全部按时缴纳到位。

四、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 落实事故隐患大排查情况

针对本次事故,牙星煤矿于2024年10月16日开展了机电运输专项隐患排查,共查出隐患17条,均已按照要求整改完毕;煤矿每月开展2次由矿长组织、各分管负责人实施的机电运输专项检查,重点针对作业环境、工序流程、单岗作业人员操作及各主要作业位置的潜在风险进行深入研判,开展了较为全面的机电运输风险辨识工作。

牙星煤矿制定了《牙星煤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共分解任务12项,目前已完成4项,持续推进任务8项。

（二）落实全面加强运输安全管理情况

牙星煤矿根据实际生产情况，重新修订并下发了《轨道运输管理规定》《无极绳绞车司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斜巷信号把钩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等相关规程制度，取消了轨道下山无极绳绞车跟车人员，设置上下信号把钩工，保证了规程制度与现场实际生产情况相符，具有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牙星煤矿依托具有 AI 功能的视频系统，加强了对轨道下山区域的实时监测。当无极绳绞车运行时，有人进入危险区域将自动触发报警装置，同时向操控台推送报警信息，及时响应报警功能，防止人员误入。

牙星煤矿还完善了关键位置的视频覆盖范围，监控摄像头数量由事故前的 15 处增加为 23 处；优化了车载无线视频系统，实现了无极绳绞车运行状态的全程可视化监控，并配备专职安监员对信号把钩工的作业进行全程监管；增加了防跑车装置位置的视频监控，使驾驶员能够实时观察装置盲区，充分保障轨道运输安全。

（三）落实强化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情况

牙星煤矿在事故发生后，由矿长组织相关科室负责人，重新梳理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了煤矿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职能科室和各岗位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将安全生产责任逐级逐项分解，落实到各部门和各岗位人员，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各项措施细化落实到班组，强化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的监督考核机制，构建了责任追究体系，确保安全责任切实到位，形成了健全

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牙星煤矿完善了操控台的上下行打点闭锁功能，防止行车方向错误；升级了信号指示系统，在醒目位置增加了上下行标识，利用信号传递与闭锁机制清晰区分车辆运行方向，避免因方向误判导致的事故。

牙星煤矿还开展了全员反“三违”活动，根据集团公司《三违界定标准》等文件，针对重点区域及人员实施重点监控，严查现场作业人员“三违”行为，量化了各级管理人员查“三违”指标，月末统一进行考核，加强了安全技术措施的落实与监督。

（四）落实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情况

牙星煤矿在停产整顿期间，组织全员针对法律法规、应知应会、操作技能、安全管理制度、事故案例、操作规程、作业规程、岗位标准作业流程、应急处置、自救互救等内容进行了系统性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和警示教育活动，共开展240学时，参培475人，组织“以考促学”1次，参与并通过考试475人。本次培训教育增强了从业人员风险辨识和风险研判能力，提升了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自保、互保、联保意识。

五、综合评估意见

经评估组综合分析、讨论研究认定，牙星煤矿“8·30”事故责任追究已到位、事故处罚已落实，对事故调查报告中有關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各项要求已基本落实。但矿井安全管理仍存在短板与不足，已现场反馈至属地矿山安全监管部门，督

促整改落实。

六、相关工作建议

煤矿要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逐一落实“八条硬措施”中各项要求，全力提升矿山安全生产水平。要持续对规程措施补充完善，查问题、补短板，保证规程措施的前沿性、指导性与操作性。要加强从业人员培训的针对性、精准性、实效性，切实提升从业人员操作水平，确保从业人员熟练掌握各项安全知识和技能，助力提升矿井本质安全水平。